

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

辦理 3,000 公噸玉米釋出專案執行辦法(第一階段)

112.7.20 公告

- 一、目的：為穩定國內飼料之正常供應，本會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12 年 7 月 14 日農牧字第 1120043333A 號函，執行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釋出庫存玉米 3,000 公噸專案，以提供自製自用飼料畜禽飼養戶申購。
- 二、執行期間：112 年 7 月 20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止。(第二階段執行期間另行公告)
- 三、申購數量：第一階段釋出，總數量為 2,000 公噸玉米粒；每場僅限申請 1 次，以 25 公噸(1 台)為單位，共計供應 80 場畜牧場。
- 四、銷售價格：以登記時間前一週中華食物網現貨收盤價格平均價為售價，售價於 112 年 7 月 21 日下午 5 時公告於本會官網。
- 五、申購者必須同時具備以下資格：
 - (一) 領有畜牧場登記證或畜禽飼養登記證之農民。
 - (二) 牧場內有飼料混合機械設備並領有自製自用飼料戶登記證者。
- 六、執行期程：
 - (一) 辦法公告時間：本會於 112 年 7 月 20 日(星期四)公告本執行辦法。
 - (二) 登記時間：基於公平原則，本會於 112 年 7 月 24 日(星期一)上午 9 時開放傳真登記至 112 年 7 月 27 日(星期四)下午 5 時止【傳真號碼：(02)2301-1600】。以本會傳真機收件時間優先順序為準，登記額滿 80 場即截止登記，並將截止訊息發布於本會網站、畜產大聯盟、及產業團體群組。
【申請表如附件】
 - (三) 公告名單時間：112 年 7 月 24 日(星期一)下午 4 時開始公告於本會官網，並於翌日起每日上午 9 時更新名單。
 - (四) 棄權規則：倘公告名單內具本次申購資格農民未依本會通知期限繳款者，則視為放棄，並不得參加第二階段。
 - (五) 繳款時間：本案採先付款後交貨，需於提貨前 3 天匯款至【臺灣銀行 和平分行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 帳號 108-004-03030-9】，並將匯款單傳真回本會永續經營組【傳真號碼：(02)2301-1600】。
 - (六) 提貨時間：112 年 7 月 26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；採先登記先出貨原則，實際出貨時間以本會通知為準，由本會與台糖公司確認後，傳真提貨單給申購者與台糖公司作為提貨憑證；提貨車輛須於下午 3 點前進港過磅。
 - (七) 提貨地點：高雄市小港區 71、72 號碼頭(東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)；小港倉儲聯絡人 07-8214161 分機 248 王股長。
 - (八) 重量確認：運輸車輛由農民安排，重量部分由提貨人於提貨現場確認，以東森地磅為計價標準，本會不涉及數量認定權責。

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
辦理 3,000 公噸玉米釋出專案申請表(第一階段)

112.7.20 公告

申請者資料

畜牧場名稱		畜牧場地址	
牧場登記證字號		飼養登記證字號	
自製自用飼料戶登記證字號：		申請數量：25 公噸(1 台)	
負責人姓名		負責人行動電話	
聯絡人姓名		負責人住家電話	
聯絡人行動電話		傳真號碼	

提貨資料

*預定提貨時間 【112 年 7 月 26 日 至 112 年 7 月 31 日】		運輸車輛車牌 (於提貨前告知)	
提貨人姓名 (於提貨前告知)		提貨人行動電話 (於提貨前告知)	

檢附資料(請打勾)

●文件於 7 月 24 日公告名單後再繳交即可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畜牧場登記證影本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飼養登記證影本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自製自用飼料戶登記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負責人存摺影本 (退差額用)

★需於提貨前 3 天繳交玉米款項。

★採先登記先出貨原則，實際出貨時間以本會通知為準。

★硬質玉米 LINE：@498qxdqi

